

雷州市交通运输局文件

雷交报〔2024〕29号

签发人：梁保庆

雷州市交通运输局 2024 年法治政府建设 年度报告

2024 年，在市委、市政府的正确领导下，在上级交通运输主管部门的精心指导下，我局坚持以习近平新时代中国特色社会主义思想为指导，全面贯彻党的二十大精神，深入学习贯彻习近平法治思想，扎实推进依法行政各项工作，为全市交通运输快速健康发展提供了良好的法治保障。现将我局 2024 年以来法治政府建设工作实施情况报告如下。

一、推进法治建设工作措施和成效

（一）深入学习法治思想

坚持以习近平法治思想为工作指导，结合学习贯彻习近平新时代中国特色社会主义思想主题教育活动，深入贯彻学习党的二十大精神，牢牢把握“对党忠诚、服务人民、执法公正、纪律严明”的总要求，多次开展学习活动，深刻领会新时代推进法治中国建设战略部署的要求。一是深入开展党组理论中心组学习。将

习近平法治思想纳入党组理论中心组学习内容，学习宣传党的二十大精神，坚定理想信念，牢固树立为人民服务宗旨。二是以考促学。充分利用广东省国家机关工作人员学法系统开展学法活动，积极组织全体公务员、事业编制工作人员在广东省国家工作人员考试系统完成学习和考试，加强对相关法律法规的学习，单位参考率达100%，通过率达100%。三是开展法治培训。为进一步提高交通运输执法人员法治素养，我局结合主题教育，多次组织相关人员集中学习交通相关的法律法规，传达学习《论坚持全面依法治国》《习近平法治思想学习纲要》以及上级有关法治政府建设的重要决策部署等文件。

（二）全面推进落实法治建设

1. 加强组织领导。我局高度重视法治政府部门建设工作，将法治政府建设摆在重要位置，把法治政府建设工作与交通运输工作同部署，成立了法治政府部门建设工作领导小组，党组书记、局长任组长，其他班子成员为副组长，各股室负责人为成员，形成主要领导负责抓，分管领导具体抓，各股室合力抓的工作局面，扎实开展各项活动，推进法治政府部门建设进程。

2. 强化责任落实。我局印发普法依法治理工作要点，制定普法责任清单，并向社会进行公布，明确股室普法职责任务，细化普法内容和普法责任，提高普法工作的效率和质量，有序推进普法责任制度化、精细化、具体化落实。组织召开“谁执法谁普法”工作会议，对全年普法工作做出安排部署，将普法工作纳入单位总体工作计划，要求各股室要以交通工作职能作为依据，狠抓普

法责任制的落实，将普法工作与业务工作同部署、同落实，增强宣传实效，注重法治理念和法治精神的培养，全力增强全社会的法治意识。

3. 推动依法行政，促进规范执法。我局始终将严格规范执法人员公正文明执法放在依法行政工作的重要位置上，从多方面积极推进公正文明执法，坚决防止执法不公、执法不严等现象，切实维护好人民群众的切身利益。一是进一步加强交通行政执法人员资格管理。凡新任上岗的交通执法人员，必须经统一培训、统一执法资格考试，并在考试合格申领交通运输行政执法证后方能上岗。二是进一步加强交通行政执法人员行为管理。从工作纪律、工作作风、衣服着装、执法规范化行为等方面对执法人员进行严格要求，加强执法人员业务培训，督促执法人员严格按照《行政处罚法》《中华人民共和国道路运输条例》等法律法规开展执法活动。三是推行说理式执法。坚持以人民为中心思想，牢固树立“执法为民”理念，在执法检查、调查取证、处罚告知、作出处罚决定过程中，主动向行政相对人讲明目的、要求、依据、事实、后果和救济渠道，将服务群众贯穿于执法全过程。四是健全行政处罚裁量权制度。严格按照《广东省交通运输行政处罚裁量标准》规范行使自由裁量权，减少同案不同罚、滥用自由裁量权的行为。

4. 充分发挥法律顾问在法治政府建设中的作用。落实政府法律顾问制度，与广东鹏讯律师事务所签订2024年度法律顾问合同，加强同法律顾问的沟通联系，充分发挥法律顾问在依法行政中的作用，有效维护了我局的合法权益。

5. 全面推行行政执法“三项制度”。一是严格执行重大执法决定法制审核制度，对不予处罚、减轻处罚、疑难复杂案件和重大违法案件都要由负责人集体讨论决定；二是严格执行行政处罚公示制度，持续推进“双公示”，按照市政府社会信用体系建设工作部署，在行政处罚作出决定之日起3个工作日内，将行政处罚信息公示至全国信用信息共享平台，保障行政相对人和社会公众的知情权、监督权，确保行政执法信息公开透明，接受社会的监督，让权力在阳光下运行。三是运用执法记录仪对执法活动进行全过程记录，出台了《雷州市交通运输局执法记录仪使用管理规定》，督促执法人员做到执法全过程留痕和可回溯管理，并做好案件归档保存，确保执法行为合法有效。

（三）开展社会普法宣传，提升宣传效能

为推进交通运输行业普法工作，我局在客运站、公交场站、货运企业等区域常态开展法治宣传，充分利用客运站电子屏幕播放普法宣传标语。开展“关爱保护未成年人宣传活动”进校园主题活动，给师生们普及未成年人保护法、交通安全、禁毒等知识，促进未成年人健康成长。“12.4 国家宪法日”在雷州市博物馆设立咨询台，向群众发放《宪法》以及非法营运相关知识宣传资料，并面对面解答群众关于交通运输的相关问题，共出动执法人员 8 人次，发放宣传册 100 余份。充分利用安全生产月、消防宣传月、信用宣传月等宣传时间节点，大力宣传国家安全生产方针、政策及交通法律法规，营造良好的交通法治宣传氛围。

（四）加强道路运输市场秩序监管

我局认真履行公路运政、公路路政、公路治超等方面行政执法职责，全面推进严格执法，确保法律统一正确实施，做到有法必依，执法必严，违法必纠，积极开展联合执法行动，依法纠正和查处违法违规行为，取得了阶段性成效。同时推进科技治超，雷州市客路许产、杨家安榄桥非现场超限监测点已投入使用，对违规超限车辆依法依规进行处罚，提高了对货车超限超载的打击力度。

据统计，2024 年以来，共查处各项违法违规案件 1008 宗，其中维修未备案 2 宗，巡游车非法营运 20 宗、货运车辆超越许可事项 1 宗、违规客运包车 175 宗、客运班车不按线路行驶不按批准的配客站点停靠 53 宗、危险货物运输车辆 1 宗、营运货车擅自改装 60 宗、货车脱落扬撒 642 宗、货车无道路运输证 7 宗、未按规定使用卫星定位行使记录仪 11 宗、机动车驾培违章行为 32 宗、路政案件 1 宗、未取得相应从业资格证 3 宗。另外治超非现场执法立案数量 3449 宗、联合交警查处超限超载案件 630 宗（其中“百吨王”5 宗）。

（五）复议、诉讼和行政调解工作情况

2024 年我局没有行政诉讼案件，行政复议案件 1 宗，于 2024 年 12 月 16 日收到雷州市人民政府《行政复议答复通知书》（雷府行复〔2024〕178 号），目前正在复议中，暂未办结。我局现有市行政服务中心交通窗口和局党群服务中心服务窗口，在行政许可、行政处罚的受理、审理、决定等方面严格遵循法定程序和时限要求，做到热情为群众服务，努力提高办事效率和服务质量。

（六）推行政务公开，完善资料档案

我局及时规范地将本部门的行政许可办事指南、行政执法种类、处罚依据标准和监督电话等向社会公布。按照《广东省交通行政执法档案管理办法》要求，规范法律文书管理与使用，对所有的行政处罚案件建立执法档案，按照统一格式制作装订执法档案，坚持一案一档一卷。

二、存在的不足

2024年，我局认真贯彻落实市委市政府关于依法治市工作的决策部署，工作取得了一定成绩，但也存在着一些不容忽视的问题和不足。一是执法人员法律法规学习不够多不够深入，部分执法人员对新的法律法规接受较慢；二是交通执法装备欠缺，现有执法手段难以跟上日益复杂的执法环境，执法工作开展难度增大。三是普法力度还有待加强，执法人员普法时多是对交通领域行业法律法规进行宣传，对《中华人民共和国宪法》《中华人民共和国民法典》等法律法规的宣传较少，法治建设宣传形式也有待进一步创新。

三、下一步工作思路

（一）加强法治知识培训。重点针对公共法律知识和交通执法规范及交通执法中经常遇到的问题进行培训讲解，不断增强执法人员、特别是领导干部的法治意识、业务水平，建设一支业务精良、执法严明的交通运输执法队伍。

（二）加强智慧交通建设。进一步完善智慧交通基础设施建

设，加快完成执法人员配备录音录像设备、执法记录仪等设备，进一步丰富和完善取证手段，改进执法条件，减少执法争议和执法风险，确保交通行政执法规范。

（三）加强交通法治宣传。进一步加大交通法治宣传力度，大力普及交通法律法规知识，增强广大人民群众法治意识，营造良好的交通运输环境。



公开方式：主动公开

